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會議會議記錄

時間:111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二)1500-1700 時

地點:3F 第一討論室

主席:葉至誠校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學生事務處許瀞云

一、主席提示:

各位師長大家午安,今天在防疫工作會議代表學生出席的是學生會會長。 在整個會議討論的過程,我們將分為3個主要部分:

- (一)昨日 4/25 周一,教務處淑惠主任及衛保組招治組長共同參與教育部因應政府將宣布的新防疫措施的會議,有若干決議的事項請學校協助。其中,要求防疫工作會議必須要有同學代表作為參與。
- (二)將目前在執行的狀況,是否需要因應新規範做相關的修正,將納入議題討 論。
- (三)近期學校活動均受到新規範的影響,今日中央防疫指揮中心已正式下達從今日起,採取 3+4 新措施,台南市市長在這部分也希望各級學校能夠依照中央防疫指揮中心的要求來進行。今日開始接受 3+4,原先在這之前被列管的部分,依據法律從新從寬的原則,明日開始進行新規範的遵循。我們必須很明確的讓匡列或確診的師生均按照一定的規矩來進行。

二、各單位討論及報告:

(一)衛保組余招治組長:

重要政策改變

- 1.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依教育部 111 年 4 月 13 日公布修正之「校園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實施。五專 前三年比照高中以下學校規定辦理。
- 2.確診者參與之課程全部改完線上授課 1~3 天,等待疫調與檢驗結果決定 復課;1/3 課程符合線上授課者,可全校線上授課。
- 3.如果要超越規定,預防性改變授課模式或超越規定之規模(如全校性改線上),必需詳細說明原因,尤其需詳細說明何種條件下恢復實體授課,報部討論後始可實施→教育部怕學校任意改變授課,影響學生權益。
- 4.學校不可要求"確診居家照護"教師繼續線上授課,但可協商教師需要 補課。
- 5.有關實習課程遵照實習單位規定,學校可依去年準則補足實習不足之處。
- 6.密切接觸者:3+4(最新調整)不上課。

確診者:10+7(沒變)。

疫調

- 1.衛生單位將不再進行學校確診個案疫調,學校必須負起學校教職員生確 診個案之疫調。
- 2.對於確診個案(不論學校發生或學生自行通報)之疫調,責任範圍在於校內足跡之接觸者(若能包括非校內足跡更好)。
- 3.疫調目的在於找出校內之可能確診者與密切接觸者,並啟動居家照護(居護)(確診者)或居家隔離(居隔)(密切接觸者)之程序。
- 4.調查期間學校須對可能確診者(如發燒)與密切接觸者開立"預先隔離通知書"並視同開始隔離。
- 5.疫調結果通知所在地衛生所,開立正式居家照護或居家隔離,啟動電子 圍籬疫調結果 24 小時內通報衛生單位與教育部。

疫調-疫調對象

- 1.確診者確診前兩日內之接觸史,在學校主要是課程與參與之活動。
- 2.課程內全班同學均為疫調對象,均列為接觸者,所有接觸者自動成為自 我健康監測者(暫無隔離需要),但停止該班課實體課,接觸者全部停止 參加實體課 1~3 天等待疫調。
- 3.由所有接觸者確認 "密切接觸者" (應該以九宮格為原則,必要時再行擴大,如密切接觸者又與其他接觸者有密切的接觸等)。
- 4.密切接觸者基本定義 1:同住,同飲 2:有直接接觸(親密接觸) or 3:接觸距離 2 公尺內,且接觸過程中一方脫下口罩 24 小時內累積超過 15 分鐘。
- 5.因衛生單位不再疫調,學校匡列之"密切接觸者"基本上自動轉為居家 隔離者,因此宜謹慎定義,勿過度擴大。

疫調-疫調結果處置

1.可能確診者

先行居隔→快篩→陽性→送 PCR→陽性(確診)→正式進入居家照護(除非中重度配定送醫)→依規定完成隔離期限。

2.密切接觸者

先行居隔→造冊→安排快篩→陰性(持續隔離或依規定辦理)→陽性(形成另一確診者程序)(快篩陰性不能解隔)。

3.非密切接觸者

待密切接觸者檢測結果→密切接觸者陰性(接觸者可恢復實體活動)→ 密切接觸者陽性(接觸者從新進入疫調範圍)。

輕症家居照護(居護)與居家隔離(居隔)處置

- 1.一律不得送醫院,防疫旅館(自行尋得不在此限),集中管理或加強管理 所;基本上亦無法要求安排防疫計程車。
- 2.原則上均應離校返家,除僑外生,居家距離遙遠(學校自訂),以及居家 無法符合條件(應提說明)。
- 3.返家後若有醫療需求應由學生或家人自行尋求協助,必要時學校可以協助提供居家隔離處之負責醫療機構,但不介入醫療處置。

- 4.居隔與居護必須分開處理;但同為居護者或同為居隔者可一戶多人,內部一人一室,共用該戶內衛浴設備,但每一使用者須注意使用前後之清潔消毒→本校每一戶應可容留同類4人。
- 5.同戶居護或居隔儘量是同一批次學生(隔離期程一樣),避免交互感染。每戶若有單獨衛浴設備,同宿舍同層之每戶均可作為居護或居隔使用,但必須將動線分開→因為居護或居隔不能離開戶門。

(二)教務處蕭淑惠主任:

- 1.課務組於 5/2 周一將進行補考。
- 2. 將不列入扣考名單告知學務處相關負責人員。

(三)學務處曹文正主任:

- 1.如 5/2 才返校實體上課,已踰越 3+4 原則是否報部。
- 2.5/1 台鐵全面停駛,需提醒同學如要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需 4/30 周六返校或請家長協助接送回學校。

(四)軍訓室李國楨主任:

- 1.同學若返校路程遙遠,另給予路程假並採線上教學,不列入扣考。
- 2.校專車所有的司機均已接種3劑疫苗。

(五)總務處楊彥文主任:

1.學生餐廳及全家人員均已接種3劑疫苗。

三、討論提案:

提案一:校內防疫規定是否有需要修正的地方

辦法:

一、依規定協助疫調、匡列密切接觸者、造冊、通報衛生局、知會導師通 知居家隔離/居家照護、發預先隔離通知書、環境清消、計算/協調恢復

實體上課時間,校園依然全面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二:新規範修正後,確診者、密切接觸者如何返校

辦法:

一、依照現行規定非密切接觸者:待「密切接觸者」篩檢結果為陰性後恢 復實體課程。密切接觸者改為:3+4,快篩陰性。確診者:10+7(沒 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4/27後舉辦活動的規範

辦法:

一、5/9 護理科加冠典禮(林韋君主任):

不邀請家長及醫療院所嘉賓先暫緩,僅二年級生及校內師長一同參加。 二、5/14 美保科成果展(蔡宇主任):

因活動於新營文化中心展演,經科務會議討論,家長有領取票券都需實

名制,座位採梅花座,讓室內座位減少以利同學上台表演。新營文化中心表示只要同學疫苗接種滿二劑且第二劑已超過14天以上均可不配戴口罩表演。

三、5/16 美保科授證典禮(蔡宇主任):

將有9位來賓且均為機構負責人,請來賓注意防疫狀況,活動不用餐且 全程配戴口罩。

四、幼保科成果展及授證典禮(吳佳蕙主任):

預先規劃6月初於校內小規模辦理,僅三、四年級參與,不邀請家長。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校師生因新冠肺炎需照護之合約醫療單位

辦法:

一、若同學在居家隔離或居家照護期間身體不適且所在地為柳營區,將請 合約醫療單位協助看診,本校將協請柳營奇美醫院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



卽(4/26)日起

調整居家隔離天數及相關防疫措施

- ■自4/25起實施「重點疫調」,確診者主動提供衛生單位同住親友 名單、校園及公司聯絡窗口等資訊,校園及公司等單位配合 提供衛生單位名冊
- ■4/26前已開立電子居隔書者,重新開立居隔書:
 - 已隔離逾3天者,一律以4/26作爲隔離迄日
 - ■隔離未達3天者,由系統自動計算接觸日次日起算3天
- ■快篩試劑發放
 - 由隔離所在地地方政府發放(總計5支)
 - 回溯之居家隔離對象
 - 4/26已隔離滿7天者,解隔當日使用原發送快篩試劑
 - 4/26未隔離滿7天者,自主防疫第1天使用原發送快篩試劑,後續主動 治詢「隔離通知書填發單位」或由「隔離通知書填發單位」協助轉介 「現居地」地方政府衛生局所領取。

2022/04/26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0426 防疫會議



0426 防疫會議